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 修订对照表

序号	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	第四条 监事会由 8 名监事组	第四条 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
	成,设监事长1人,监事会应当包括	成,设监事会主席1人,监事会应当
1	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	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
	表,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/3。	工代表,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
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1/3。
2	第五条 监事会设监事长1人,	第五条 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
	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 第十条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	人,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 第十 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
3	会议和临时会议。监事会定期会议每	召开一次会议,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
	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。	通知全体监事。
	第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	第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
	监事长应在十个工作日内作出召开	监事会主席应在十日内作出召开监
4	监事会的决定。	事会的决定。
	(一) 监事长认为必要时;	(一) 监事会主席认为必要时;
	(二)监事提议时;	(二)监事提议时;
	(三)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通过	(三)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通过
	了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监管部门	了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监管部门
	的各种规定和要求、公司章程、公司	的各种规定和要求、公司《章程》、
	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	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
	议时; (四)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	的决议时; (四)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
	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;	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;
	(五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	(五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
	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;	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;
	(六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	(六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
	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,或者	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,或者
	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;	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;
	(七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	(七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
	(八)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。	(八)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情
	第十五条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	形。 第十五条 监事会召开临时监
	第一五余 台开监事会足别会 议和临时会议,监事长应当分别提前	第1五余
	10 日和 5 日将书面会议通知,通过	日前进行通知。但是,在遇有紧急事
5	直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	由的情况下,可以提前1天或当天通
	方式,提交全体监事。	知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。
	情况紧急,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	

临时会议的,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 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但召集人 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。

第二十一条 监事会决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记名表决制,可采用举手、投票等方式进行。监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,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,并由参会监事签字。

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、反对和 弃权。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 择其一,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 以上意向的,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 关监事重新选择,拒不选择的,视为 弃权;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 的,视为弃权。

6

监事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后或者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进行 表决的,其表决情况不予统计。 第二十一条 监事会决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记名表决制,可采用举手、投票等方式进行。监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,可以用通讯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,并由参会监事签字。

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、反对和弃权。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,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,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监事重新选择,拒不选择的,视为弃权;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,视为弃权。

监事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后或者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进行 表决的,其表决情况不予统计。

注: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的"监事长"称谓均改为"监事会主席"。